

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景国试管办案字〔2025〕1号

分类：A3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010号提案答复的函

尊敬的李辉松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统筹发展景德镇日用陶瓷产业的建议》提案已收悉。感谢您对我市陶瓷产业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建议非常具备参考价值和现实意义。该提案指出了我市传统陶瓷工业的痛点和堵点，也为提升景德镇日用陶瓷新质生产力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您的提案与景德镇陶瓷产业转型升级的发展思路十分契合，值得学习和借鉴。

近年来，在省市市委、政府的领导下，通过改革改制、科技创新、招商引资等一系列措施，日用陶瓷生产实现恢复增长，传统

陶瓷工业呈现出新的活力，陶瓷工业总产值持续稳定增长。

一是集群发展上，构建特色优势。大力发展中高档日用瓷，支持生产工艺、技术、装备创新和产品艺术化发展，提高青花、玲珑、粉彩、颜色釉等传统名瓷的竞争力。重点扶持了红叶等一批日用陶瓷企业做大做强，引导中小陶瓷企业加强战略合作，提升了规模化生产和综合配套能力。昌南新区逐步形成了以景德镇陶瓷集团、陶瓷智造工坊为代表的日用陶瓷产业升级集聚区，以名坊园为代表的高端手工制瓷集聚区；昌江区、高新区融合发展，逐步形成了以陶瓷泥釉料、色料、机械、窑炉等为代表的陶瓷产业链配套集聚区，以新都民营科技园为代表的日用陶瓷产业升级集聚区；珠山区逐步形成了以陶溪川、三宝瓷谷等为代表的陶瓷文化创意设计、文旅融合发展集聚区，各县市区、园区实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

二是品牌建设上，加快法制化标准化进程。大力推进“景德镇制”区域品牌重塑，实施《“景德镇制”陶瓷保护条例》，通过出台地方性法规，建立条块结合、管执联动、部门协同的运行机制，依托“四中心一联盟”（中国陶瓷知识产权信息中心、国家陶瓷版权交易中心、知识产权保护中心、陶瓷版权快速维权中心和陶瓷知识产权联盟），构建起立体化陶瓷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制定“景德镇制”系列标准，完成制定了《“景德镇制”陶瓷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地方标准和《日用硬质瓷器》、《陶瓷酒瓶》、《玲珑瓷》团体标准。“釉下青花”、“粉彩硬质瓷”、“颜色釉之青白釉”等团

体标准已经对外发布，“景德镇制”区域公共品牌效益持续增强。

三是转型升级上，推动数智化改造。建设陶溪川直播基地、昌南新区先进陶瓷产业园等一批省级数字经济集聚区。陶瓷工业园区获批江西省第二批产业集群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国家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贯标）陶瓷类企业 9 家、省级两化融合示范陶瓷企业 27 家。2024 年，全市包括陶瓷企业在内累计新增上云 4414 家。建成全国首个陶瓷行业标识解析二级节点，陶瓷工业互联网平台入驻企业近 2000 家，上架商品超 22000 个，注册量 9000 万条，解析量超 1.66 亿次，陶瓷数据资源量不断壮大。成功与国家级文化产权交易平台——深圳文化产权交易所正式签约。共同组建深圳文交所景德镇陶瓷交易运营中心，累计登记版权 3 万余件，开发陶瓷文创产品 200 余款。

四是整体规划上，做好要素支持。在牵头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时，始终把陶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以市政府 1 号文件印发《景德镇市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 年）》，从政策层面多方面加大支持力度。为积极缓解企业融资难题，创新推出“陶艺贷”“百福·陶瓷版权贷”“江小陶”等特色金融产品，支持小微陶瓷企业做大做强。从省工信厅、财政厅等部门争取专项资金用于支持陶瓷产业科技研发、创新发展及企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2024 年实施了 66 个陶瓷产业市重点项目，总投资近 600 亿元，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

下一步，我们还将继续充分发挥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综合服务协调的功能，进一步加强与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的沟通联系，推动日用陶瓷在传承和创新中实现新突破，做大做强龙头日用陶瓷企业，做优做精中小日用陶瓷企业，为我市陶瓷行业整体结构调整、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撑。

附件：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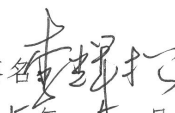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5年4月29日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洪迈 15107989915

附件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承办单位填写	提案者	李辉松		通讯地址及 联系电话	13907986318	
	提案标题	关于统筹发展景德镇日用陶瓷产业的建议				
	提案编号	市政协十四届 五次会议委员 提案第 010 号	办理结果分类 (A1、A2、A3、 B1、B2、C1、C2)	A3		
	承办单位	国家试验区管委会办公室、市工信局、市商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陶瓷文化国际交流中心、国控集团、 陶文旅集团				
委员填写	办理态度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办理结果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意见建议： 提案者签名  2025 年 5 月 23 日					

备注：1. 办理结果分类标准：对已经解决、采纳或部分采纳的，标注为“A1”；对本年度内能基本解决的，标注为“A2”；对已有规定的，标注“A3”。对所提问题已列入近期工作计划，三年内能够基本解决的，标注“B1”；对已列入规划、有解决问题的路线图和时间表的，标注“B2”。对暂时难以解决，但是拟在工作中研究参考的，标注“C1”；对因法律和政策的规定或者目前条件不具备确实无法解决的，标注“C2”。2. 委员意见建议须本人填写并签名；3. 填写完成后，承办单位保留一份存档，一份报市政协提案委，一份报市政府督查室。